**商学院学生暑假期间安全责任承诺书**

商学院 级 专业 班**：**

各位同学，2018-2019学年第二学期即将结束，暑假即将来临，暑假时间较长，同时涉及到相关年级学生开展暑期社会实践等活动，要求师生提高安全意识，加强自我管理，做到“珍爱生命，安全第一”。切实做好自己和家庭的防灾、防暴恐、防溺水、防盗、防传销、食品卫生、消防和交通等安全工作。外出时，要注意自身防范，确保自身的生命和个人财产安全；不到无人看管的水域戏水或游泳，防止溺水事故的发生；不乘坐非法运营车辆，遵守交通规则，注意交通安全。现下发《成都大学商学院学生暑假期间安全责任承诺书》，请每位学生仔细阅读并签字承诺。

1、遵守国家法律、社会公德和校规校纪，遵守实习纪律，言行不能有损学校、学院和学生形象。

2、严格遵守交通法规，注意交通安全，不乘坐非法的“摩的”、“黑车”等，骑自行车或电动车一定要在非机动车道上行驶并且控制车速，确保自身安全，以防意外事故发生。

　　3、暑期社会实践期间不得擅自到外地游玩，严禁至河、湖、海中游泳，洗澡，滑冰；遇事冷静，通过正常渠道解决，杜绝打架斗殴、结帮团伙和偷盗财物等现象发生。

　　4、暑假期间，提高安全防范意识，提高自我保护能力，注意自身的人身和财务安全，注意防盗、防骗、防传销，提高自我保护意识，保持高度警惕性。

5、严禁非法携带管制刀具、危险物品等。

6、严禁参与社会上各种不良活动和聚会，不参与任何危害社会秩序的活动，不参与国内外非法宗教组织和活动等。

7、暑假期间，气温较高，因注意防暑降温，如有身体不适，应及时就医治疗；

学生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，是安全责任的主体，学生应自觉全面的遵守执行上述规定。如因违反上述规定造成的一切有关个人的人身和财产安全的事故，由本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。

本人承诺已将暑期相关行程安排告知家长，并获得家长的同意和批准。

以上条款，本人承诺自觉遵守。

 **承诺人签名：**

**班主任（签名）：**   **年 月 日**